

证券代码：300980

证券简称：祥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0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汉川支行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指派的相关人员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和使用，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实施。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汉川支行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总经理或其指派的相关人员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